

# 天津大学研究生结业/肄业申请表

学生类别	博士生/硕士生	学号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入学年月		所在学院		所学专业	
申请类别	结业/肄业	全部课程是否通过		学位论文是否完成		导师	
申请理由及学业进展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根据《天津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天大校研[2017]12号）文件第四十四条文件规定，硕士研究生结业后一年内或博士研究生结业后两年内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可以申请换发毕业证书。在学校规定时间内未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申请换发毕业证的，学校不再受理换发毕业证事宜。以上文件规定我已清楚，将严格按照学校规定执行。</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字： 年 月 日</p>						
指导教师意见：				教务员签字：			
导师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审核意见：  主管院长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研究生院审核意见：							
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注：1.一式三份，交学院、研究生培养办公室、学工部档案科各一份；  
2.申请结业无需提交学籍异动表，办理时需说明申请结业，非退学。